红塔红土盛兴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期报告

2026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年8月31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9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8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9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9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9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0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1
§10 重大事件揭示 41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1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1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1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1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2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42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42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3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3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4
§12 备查文件目录 4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4
12.2 存放地点 44
12.3 查阅方式 4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2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2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28,128,858.0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294	01029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028,092,162.61 份	36,695.43 份

注：1、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发布了《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到期后暂停运作、不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决定于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到期后暂停运作，即暂停进入下一封闭期。本次开放期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即 2024 年 6 月 3 日），投资人未确认的申购申请对应的已缴纳申购款项将全部退回；对于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将全部自动赎回，且不收取赎回费，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赎回（含巨额赎回）相关约定处理。

2、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发布了《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重启运作并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重启本基金的运作并开放申购及赎回业务。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封闭期投资策略和开放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封闭期投资策略包括封闭期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放大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和封闭期现金管理策略。 本基金在开放期将保持资产适当的流动性，以应付当时市场条件下的赎回要求，并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王园	胡燕
	联系电话	0755-33328600	0571-87659392
	电子邮箱	htservice@htamc.com.cn	zsyhzctgb@cz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1-666-916（免长途话费）	95527
传真		0755-33379015	0571-88268688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 399 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1 栋 2301	杭州市拱墅区环城西路 76 号
邮政编码		518052	310006
法定代表人		江涛	陈海强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tamc.com.cn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 399 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1 栋 2301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5,858,301.91	312.85
本期利润	55,858,301.91	312.8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3	0.008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92%	0.84%
本期基金份额净	0.91%	0.85%

值增长率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3,013,818.15	513.3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54	0.014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121,105,980.76	37,208.7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54	1.014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79%	14.08%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1%	0.01%	1.07%	0.01%	-0.56%	0.00%
过去六个月	0.91%	0.01%	2.13%	0.02%	-1.22%	-0.01%
过去一年	1.54%	0.01%	4.15%	0.01%	-2.61%	0.00%
过去三年	7.20%	0.10%	8.30%	0.01%	-1.10%	0.09%
过去五年	14.60%	0.07%	17.91%	0.01%	-3.31%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79%	0.07%	19.93%	0.01%	-4.14%	0.06%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9%	0.01%	1.07%	0.01%	-0.58%	0.00%
过去六个月	0.85%	0.01%	2.13%	0.02%	-1.28%	-0.01%
过去一年	1.40%	0.01%	4.15%	0.01%	-2.75%	0.00%
过去三年	6.63%	0.10%	8.30%	0.01%	-1.67%	0.09%
过去五年	13.08%	0.07%	17.91%	0.01%	-4.83%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08%	0.07%	19.93%	0.01%	-5.85%	0.06%

注：净值表现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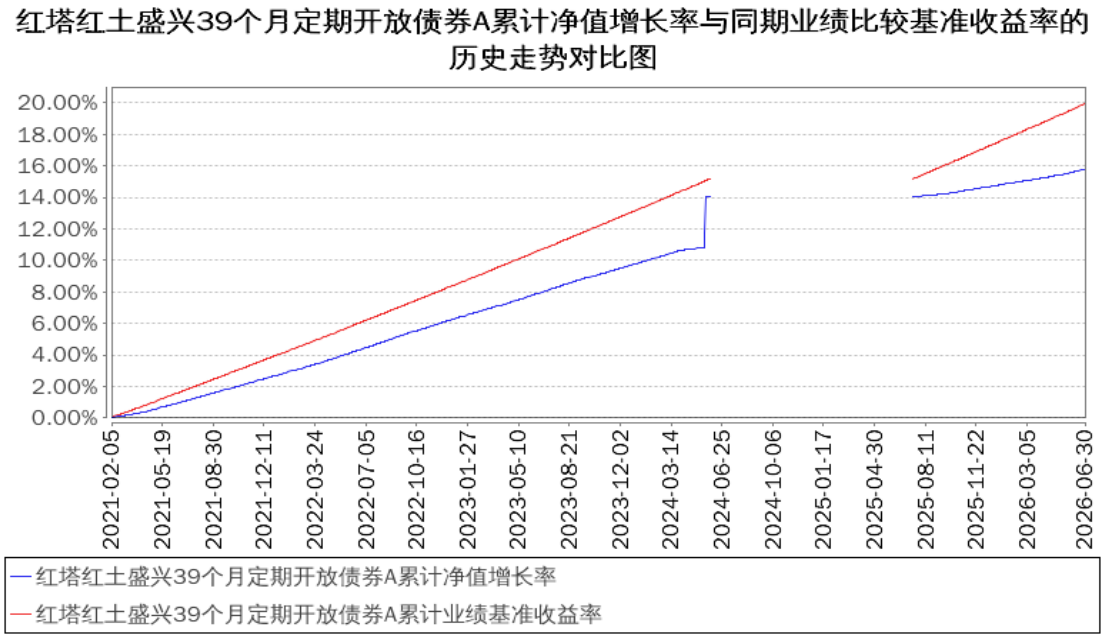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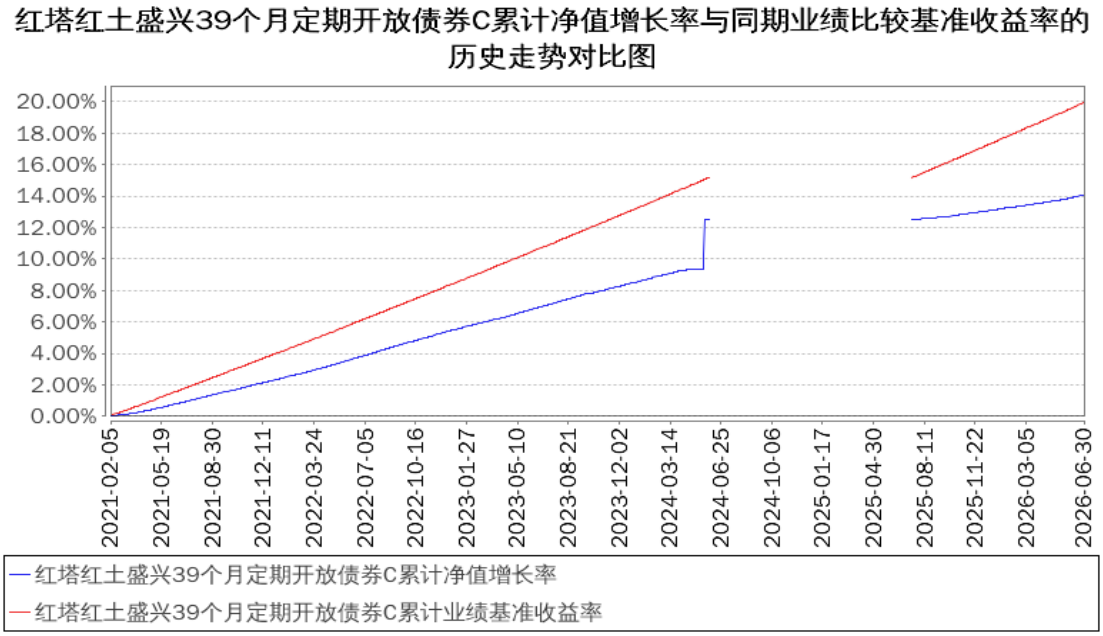

注：净值表现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正式成立，注册地位于深圳前海，注册资本 4.96 亿元人民币。其中，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9.27%，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30.24%，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0.49%。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私募资产管理。

作为一家为客户提供专业投资服务的资产管理机构，公司将坚持价值投资理念，以专业服务回馈社会，坚持把基金持有人利益放在首位，努力实现基金持有人资产增值。同时，重视投资的风险控制，建立起一套全面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以风险预算为基础，合法合规运作为前提，将风险控制贯穿于整个投资运作的全过程，进而实现专业组合投资。

截止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58 人，其中 38 人具有硕士或博士学位；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管理 17 只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证券从	说明

		（助理）期限		业年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纪靖	基金经理	2021 年 2 月 5 日	-	14 年	美国伊利诺伊理工学院金融学硕士，北京理工大学法学学士。曾就职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茂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赞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研究员、信评研究员、投资经理、固定收益部经理。2018 年 10 月加入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公募投资部。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规定，未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开展有损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制度、流程和系统等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以及不同时间窗内（同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格未发现异常差异，各投资组合间不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除完全按照有关

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外，同一投资组合禁止同日反向交易，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严格限制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需经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本基金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在内需温和修复、通胀保持低位、地产复苏偏缓的背景下平稳运行，海外美联储步入降息周期，地缘博弈、大宗商品波动持续扰动跨境资金流向。央行货币政策延续宽松取向，一季度流动性维持平稳宽裕，二季度依托政策利率下调进一步放宽资金环境。债市呈现先震荡偏强、后利率下行的行情；信用债供给体量适中，区域信用分化持续，存款利率下调带动理财资金持续入场，信用利差持续收窄。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采用持有到期策略，保持合理的杠杆水平获得票息增厚，为持有人取得良好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5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1%；截至本报告期末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国内经济有望完成年度增长目标，消费回暖是核心增长动力，制造业投资保持韧性，地产以风险化解为主，外需存有不确定性。外部美联储大概率延续降息节奏，人民币汇率约束减弱，国内仍存 1 至 2 次降息降准空间，宽财政将与宽松货币政策协同发力，存款利率存在再度下调可能。机构端理财固收配置需求旺盛，季末、年末时点仍会出现资金面阶段性收紧。投资运作中，我们将依据基金合同要求保持当前的投资策略，继续控制好融资成本，争取持续实现收益确定性较强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变化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定价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复核，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1,968,041.14	1,893,841.78
结算备付金		18,558,226.51	18,046,932.18
存出保证金		38,620.80	771,798.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9,735,298,086.41	10,057,272,903.78
其中：债券投资		9,735,298,086.41	10,057,272,903.7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400,000.00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9,756,262,974.86	10,077,985,476.04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33,321,177.75	4,011,027,905.78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53,795.38	772,178.71
应付托管费		251,265.14	257,392.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4.50	4.6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630,292.59	497,455.97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7	163,249.95	145,963.25
负债合计		3,635,119,785.31	4,012,700,901.2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8	6,028,128,858.04	6,028,128,858.04
未分配利润	6.4.7.9	93,014,331.51	37,155,716.75
净资产合计		6,121,143,189.55	6,065,284,574.7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9,756,262,974.86	10,077,985,476.04

注： 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1.0154 元，A 类基金份额 6,028,092,162.61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1.0140 元，C 类基金份额 36,695.43 份；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6,028,128,858.0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89,702,884.68	-
1.利息收入		89,702,884.68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0	32,861.95	-
债券利息收入		89,670,022.73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	6.4.7.13	-	-

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33,844,269.92	-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4,530,402.26	-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托管费	6.4.10.2.2	1,510,134.15	-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27.15	-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27,632,780.4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7,632,780.47	-
6．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262,233.81	-
7．税金及附加		320,340.15	-
8．其他费用	6.4.7.20	112,819.5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858,614.76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858,614.76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858,614.76	-

注：本基金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第一个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暂停运作，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重启本基金的运作并开放申购及赎回业务。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6,028,128,858.04	-	37,155,716.75	6,065,284,574.7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028,128,858.04	-	37,155,716.75	6,065,284,57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5,858,614.76	55,858,614.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5,858,614.76	55,858,614.7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
2.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6,028,128,858.04	-	93,014,331.51	6,121,143,189.5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
2.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	-	-	-

注：本基金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第一个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暂停运作，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重启本基金的运作并开放申购及赎回业务。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冯劲松	冯劲松	凡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772 号文《关于准予红塔红土盛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150,099,201.12 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 61014670_H0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150,382,827.27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83,626.1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模式。本基金以 39 个月为一个封闭期。即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封闭期为自本基金合同生效

日（含该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 39 个月月度对应日前一日（含该日）止的期间，若该月度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没有对应的日历日期，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封闭期结束日相应顺延。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该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每个开放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根据《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及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股票、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开放期开始前 1 个月、开放期以及开放期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本基金的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可不受上述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封闭期内不受上述 5%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基金业

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税[2026]10 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取得的收入，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

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本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投资者从本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本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本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d)对本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本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968,041.14
等于：本金	1,968,013.32
加：应计利息	27.82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968,041.1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246,000,000.00	-1,484,092.71	39,648,317.82	747,609.27	3,283,416,615.84
	银行间市场	6,370,000,000.00	7,149,848.25	76,682,969.86	1,951,347.54	6,451,881,470.57
	小计	9,616,000,000.00	5,665,755.54	116,331,287.68	2,698,956.81	9,735,298,086.4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9,616,000,000.00	5,665,755.54	116,331,287.68	2,698,956.81	9,735,298,086.41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961,190.62	-	-	2,961,190.62
本期从其他阶段转入	-	-	-	-
本期转出至其他阶段	-	-	-	-
本期新增	180,490.66	-	-	180,490.66
本期转回	442,724.47	-	-	442,724.47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698,956.81	-	-	2,698,956.81

6.4.7.6 其他资产

无。

6.4.7.7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59,730.4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59,730.40
应付利息	-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预提审计费	34,712.18
预提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9,300.00
合计	163,249.95

6.4.7.8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028,092,162.61	6,028,092,162.61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028,092,162.61	6,028,092,162.61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6,695.43	36,695.43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6,695.43	36,695.43

6.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7,155,516.24	-	37,155,516.24
本期期初	37,155,516.24	-	37,155,516.24
本期利润	55,858,301.91	-	55,858,301.9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3,013,818.15	-	93,013,818.15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00.51	-	200.51
本期期初	200.51	-	200.51
本期利润	312.85	-	312.8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13.36	-	513.36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79.2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1,464.24
其他	918.46
合计	32,861.95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6.4.7.11.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无。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无。

6.4.7.12.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2.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3.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6 股利收益

无。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4.7.18 其他收入

无。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银行存款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债权投资	-262,233.81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	-
合计	-262,233.81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34,712.1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112,819.55

6.4.7.21 分部报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仅在中国大陆境内从事证券投资单一业务，因此，无需作披露的分部报告。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塔红土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530,402.26	-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81,027.95	-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349,374.31	-

注：截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止，支付基金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当年天数

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支付基金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510,134.15	-

注：截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止，支付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支付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合计
红塔证券	-	23.53	23.53
合计	-	23.53	23.5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合计
红塔证券	-	-	-
合计	-	-	-

注：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截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止，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红塔红土基金公司，再由红塔红土基金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红塔红土基金公司，再由红塔红土

基金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红塔证券	789,802,137.80	13.10	789,802,137.80	13.10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浙商银行	1,968,041.14	479.25	-	-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 1,959,831,016.53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2582759	25 平安租赁 MTN010	2026 年 7 月 1 日	101.94	700,000	71,356,366.09
102583447	25 淄博城资 MTN004	2026 年 7 月 1 日	101.43	900,000	91,286,685.52
102583735	25 淄博城资 MTN006	2026 年 7 月 1 日	101.50	900,000	91,348,869.73
102583782	25 平安租赁 MTN015	2026 年 7 月 1 日	101.63	700,000	71,139,609.45
102583893	25 淄博城资 MTN007	2026 年 7 月 1 日	101.47	8,000	811,784.38
102583977	25 河钢集 MTN020	2026 年 7 月 1 日	101.40	916,000	92,884,765.24
102501378	25 新庐陵 MTN002	2026 年 7 月 2 日	99.94	900,000	89,949,219.95
102583589	25 荆州城发 MTN001	2026 年 7 月 2 日	101.47	700,000	71,031,429.27
102583696	25 格力 MTN004	2026 年 7 月 2 日	101.33	506,000	51,273,012.38
102583769	25 烟台蓝天 MTN003	2026 年 7 月 2 日	101.29	598,000	60,570,105.51
102583892	25 华发集团 MTN010	2026 年 7 月 2 日	101.49	400,000	40,595,334.26
102583893	25 淄博城资	2026 年 7 月 2	101.47	992,000	100,661,262.86

	MTN007	日			
102382712	23 济南城建 MTN004B	2026 年 7 月 3 日	105.57	774,000	81,708,165.86
102582275	25 光大控股 MTN001	2026 年 7 月 3 日	100.11	1,300,000	130,146,549.43
102582499	25 吉利 MTN006(科创债)	2026 年 7 月 3 日	99.78	1,000,000	99,782,257.06
102583297	25 融和融资 MTN004(碳中和债)	2026 年 7 月 3 日	100.79	600,000	60,475,069.61
102583843	25 海宁城投 MTN002A	2026 年 7 月 3 日	101.34	168,000	17,025,342.26
102583846	25 晋能电力 MTN013	2026 年 7 月 3 日	101.27	294,000	29,773,525.74
102501230	25 新庐陵 MTN001	2026 年 7 月 6 日	101.29	500,000	50,647,497.46
102582236	25 青岛海控 MTN003	2026 年 7 月 6 日	99.97	500,000	49,984,745.32
102582992	25 兴泰金融 MTN002	2026 年 7 月 6 日	100.69	700,000	70,484,105.48
102583445	25 苏豪 MTN002	2026 年 7 月 6 日	100.91	400,000	40,362,695.11
102583560	25 青岛国信 MTN005	2026 年 7 月 6 日	101.35	600,000	60,812,838.17
102583693	25 金家岭 MTN004	2026 年 7 月 6 日	101.46	800,000	81,166,451.97
102583769	25 烟台蓝天 MTN003	2026 年 7 月 6 日	101.29	502,000	50,846,476.53
102583797	25 青岛国信 MTN006	2026 年 7 月 6 日	101.16	127,000	12,846,970.58
102501562	25 淄博城资 MTN005	2026 年 7 月 7 日	101.50	900,000	91,353,500.83
102581962	25 黔晟国资 MTN002A	2026 年 7 月 7 日	100.30	2,300,000	230,698,562.75
102582956	25 建安投资 MTN001	2026 年 7 月 7 日	100.94	400,000	40,376,969.55
102583642	25 淮北建投 MTN009	2026 年 7 月 7 日	101.53	400,000	40,611,513.08
102583755	25 南昌交投 MTN003	2026 年 7 月 7 日	101.18	118,000	11,939,086.42
合计				20,603,000	2,083,950,767.85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

证券款余额人民币 1,673,490,161.22 元，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各专业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等职能部门、各业务及业务管理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监察及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进行合规检查和风险控制评估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策略和控制措施等；监察稽核部负责指导各业务及业务管理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协调其他各部门开展运作风险管理，并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定期存款存放在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基金销售业务资格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人资格的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主要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

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工具所处的信用风险状况划分为三个阶段。本基金对于债券减值阶段划分的依据是债券信用风险水平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根据债券市场历史违约情况、境内外信用债市场等级划分和分布情况及债券市场定价信息，将减值阶段划分如下：在资产负债表日，若相关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中证市场隐含评级不低于初始确认日的隐含评级或高于 AA-等级，则处于第一阶段；若相关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中证市场隐含评级低于初始确认日的隐含评级且不高于 AA-等级，则处于第二阶段；若相关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中证市场隐含评级处于 C 等级或发生违约，则处于第三阶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80,440,050.83
合计	-	80,440,050.83

注：未评级债券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149,887,138.85
合计	-	149,887,138.85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AA	2,692,599,775.21	2,629,683,329.71
AAA 以下	313,524,420.50	507,009,399.95
未评级	6,718,107,019.11	6,690,252,984.44
合计	9,724,231,214.82	9,826,945,714.10

注：未评级债券为次级债、公司债及中期票据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于开放期内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期内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将在 1 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除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于开放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968,041.14	-	-	-	1,968,041.14
结算备付金	18,558,226.51	-	-	-	18,558,226.51
存出保证金	38,620.80	-	-	-	38,620.80
债权投资	-	9,735,298,086.41	-	-	9,735,298,086.41
应收清算款	-	-	-	400,000.00	400,000.00
资产总计	20,564,888.45	9,735,298,086.41	-	400,000.00	9,756,262,974.86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53,795.38	753,795.38
应付托管费	-	-	-	251,265.14	251,265.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33,321,177.75	-	-	-	3,633,321,177.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50	4.50
应交税费	-	-	-	630,292.59	630,292.59
其他负债	-	-	-	163,249.95	163,249.95
负债总计	3,633,321,177.75	-	-	1,798,607.56	3,635,119,785.31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12,756,289.30	9,735,298,086.41	-	-1,398,607.56	6,121,143,189.55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893,841.78	-	-	-	1,893,841.78
结算备付金	18,046,932.18	-	-	-	18,046,932.18
存出保证金	771,798.30	-	-	-	771,798.30
债权投资	374,476,340.95	9,682,796,562.83	-	-	10,057,272,903.78
资产总计	395,188,913.21	9,682,796,562.83	-	-	10,077,985,476.04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72,178.71	772,178.71
应付托管费	-	-	-	257,392.89	257,392.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11,027,905.78	-	-	-	4,011,027,905.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65	4.65
应交税费	-	-	-	497,455.97	497,455.97
其他负债	-	-	-	145,963.25	145,963.25
负债总计	4,011,027,905.78	-	-	1,672,995.47	4,012,700,901.25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15,838,992.57	9,682,796,562.83	-	-1,672,995.47	6,065,284,574.7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1、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准点	-49,534,351.08	-60,675,340.96
	2、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准点	49,847,579.67	61,118,029.33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无。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未持有股票投资、权证投资等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因此无重大的其他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于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735,298,086.41 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9,841,813,887.68 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057,272,903.78 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0,091,077,633.93 元)。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735,298,086.41	99.79
	其中：债券	9,735,298,086.41	99.7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526,267.65	0.21
8	其他各项资产	438,620.80	-
9	合计	9,756,262,974.86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无。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无。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无。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62,952,549.40	17.3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380,727,870.81	38.8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291,617,666.20	102.7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735,298,086.41	159.0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524484	25 蛇口 02	3,500,000	352,389,731.40	5.76
2	102581962	25 黔晟国资 MTN002A	2,300,000	230,698,562.75	3.77
3	102583700	25 晋能电力 MTN012	1,900,000	192,646,365.45	3.15
4	102583355	25 中建投资 MTN002	1,900,000	191,280,257.18	3.12
5	243857	25 开源 03	1,500,000	152,083,962.14	2.4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无。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8,620.80
2	应收清算款	400,0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38,620.80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红塔红土盛兴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878	6,865,708.61	6,028,010,375.44	100.00	81,787.17	0.00
红塔红土盛兴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C	108	339.77	0.00	0.00	36,695.43	100.00
合计	986	6,113,720.95	6,028,010,375.44	100.00	118,482.60	0.00

注：1、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合计=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4,828.19	0.0001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0.00	0.0000
	合计	4,828.19	0.0001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0~10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0~10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0
	合计	0~1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2 月 5 日）基金份额总额	2,150,321,670.89	61,156.3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28,092,162.61	36,695.4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28,092,162.61	36,695.43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分管公募基金托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基金托管业务履职不涉及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1	-	-	-	-	-
红塔证券	2	-	-	-	-	-
中银国际证券	1	-	-	-	-	-

注：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将证券公司的注册资本、研究水平、财务状况、合规风控能力、经营状况、经营行为以及通讯交易条件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由研究部和投资部门对证券公司进行考评并提出交易单元租用及更换方案。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13,879,900,000.00	69.45	-	-
红塔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证券	-	-	6,105,000,000.00	30.55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1 月 23 日
2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1 月 23 日
3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划分结果（2025 年下半年）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1 月 23 日
4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2025 年度)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3 月 28 日
5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3 月 30 日
6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3 月 30 日
7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4 月 22 日
8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6 年 4 月 22 日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20260630	1,239,561,305.69	0.00	0.00	1,239,561,305.69	20.56
产品特有风险							
1、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2、流动性风险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3、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4、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5、持有人大会投票权集中的风险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6、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2、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 399 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1 栋 2301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在营业期间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热线：4001-666-916（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htamc.com.cn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